

一起合作找幸福

——愛在員生消費合作社——

—吳玉潔—

一、緣起

初出社會，踏入校園任教，懵懂無知的我，每逢校園中遇有教職員的選舉活動：票選考績委員、教師會理監事、……等等，因無人公開競選拉票，也就隨意的投下選票。唯有員生社理監事改選，總有一組人馬勤拜票，當時因不夠認識「合作教育」，又聽信資深同事說：「他們是經營之神很會賺錢嘍，年終可有很多分紅金！」也就傻傻地「捐」出了這神聖的一票。這樣不以為意的支持了「經營之神」拍檔多年。

但「經營之神」終究敵不過歲月的摧殘，屆齡退休悄悄到來，此刻急尋年輕的接班人。在因緣際會之下，我成了他們努力栽培的新生代接班人。於是我從「經理」一職走進了合作社的世界。當時，家人和同事都說我瘋了，員生社是如何一個黑暗之地，有很多的潛規則，不是一個菜鳥老師可以瞭解掌控

的。但我本因著熱愛學習，不願只當個課堂中的「僵」師，對於員生社這項新工作躍躍欲試，充滿期待。

二、認識世界性的合作運動

僅有熱情是不夠的，我向前輩學習。但我始終對於年終分紅這件事耿耿於懷：「員生社是賺學生的錢，而學生的錢也都是父母的血汗錢。那年終分紅怎可分這些錢呢？」多次向前輩表達疑惑，但前輩總是語焉不詳。我開始自己找答案，透過上網閱讀文章且得知主管機關內政部社會司每年辦理多項研習活動，決定辦名參加研習，一探虛實。

豐富的研習課程，使我充分的認識「合作運動」。原來，合作運動是世界性的運動並且有悠久的歷史和崇高的理想性。

十八世紀歐洲產業革命以後，機器代替了手工，引發嚴重的社會的問題；然而，各國採行的資本主義經濟制度。

由於政府放任，標榜自由競爭，加上資本的分配不當，因而造成資本集中，市場獨占及企業壟斷等流弊。這樣的結果造成，「貧者愈貧，富者愈富」的現象。國父倫敦蒙難之後，繼續在歐洲各國停留，考察他們的政治制度和社會經濟，對資本主義「貧富不均」的流弊，尤其有極深的感受。國父在「民生主義第一講」中，提到歐、美經濟進化的四種事實，其中之一便是「分配之社會化」；以前貨物的分配，是由商人主導的「買賣制度」，容易居中牟利，使消費者蒙受極大的損失。後來由英國工人發明「消費合作社」，歐、美各國的新政府，也由政府來供應水電煤氣奶油麵包等食物，像這種由社會組織團體，或由政府來分配貨物的方式，就是社會化的分配，也是避免中間剝削和資本集中的有效方法。是以，合作事業的創立不僅涵蓋自由、民主、博愛的精神，更彰顯我國憲法的立法精神，傳承悠久的歷史文化。憲法第一四五條規定：「合作事業應受國家之獎勵與扶持。」可見合作事業就是國家事業，推行合作事業，即彰顯憲法精神。就合作六大原則的體認，是否成為合作社社員完全取決於個人的自由意識；票選理、監事亦符合民主制度；限制股息可確保公平分配；社員享受盈餘攤還；藉合作教育強化社員信念；社間合作使社員蒙利。這些都有力證明合作事業能達到「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

盡其用、貨暢其流」的目標。落實合作事業即彰顯憲法的立法精神，傳承歷史文化。

上述內容皆是在研習中講師分享的重要理念，讓我受益匪淺，愈發能瞭解合作運動的價值所在。在擔任員生社經理的過程中，我曾懷疑：「我是老師？還是商人？員生社能教給學生甚麼？還是只能賺錢？」多次參加過研習後，確立了員生社的未來：「我為人人，人人為我」的社會福利發展方向。員生社不是營利組織，員生社有維護學生福利的使命。

三、改變從我做起

在兩年的經理歷鍊後，兩位前輩紛紛退休。因在擔任兩年經理期間認真、負責、勤快的工作態度，獲得全校社員的認同，在未宣傳未拉票的前提下，高票當選為理事，又因理事們的謙虛禮讓，順利推選我為理事主席。

經過兩年的蟄伏、學習，讓我累積了許多能量：前輩雖未能通曉「合作事業」的精義，但總也有向廠商壓低售價、爭取利潤空間的技巧；前輩的經營雖未能符合員生社「取之於斯，用之於斯」的精神，但他們的確經驗豐富，處理過大大小小的困難，帶領員生社走過多個寒暑。此外，我積極的向外尋求協助，參加多場員生社的研習會和觀摩會。在會中，除講師內容精采開啟我的視窗之外，三天兩夜或兩天一夜與他校員生社

幹部夥伴共處，分享經營方法和心得，更是受用無窮。非常喜歡這種一群人為了一個目標一起努力的感覺。員生社的改變即將展開。但嘗試改變是需要勇氣的！我亦步亦趨的向前行：

第一步：尋求理、監事的認同——在每個月召開理監事會議中，將多次研習的內容和理監事分享，溝通合作事業的緣起是社會主義左派思想，員生社的經營方向應是「中間偏左」較為理想才是，獲得全數理監事認同。

第二步：向全校學生進行「合作教育」宣導——利用幹部訓練和升旗時間，向學生說明員生社是大家的，不是理事主席一人的。多次的宣導活動中，碰巧一次遇上屏東中學要引進超商，全校學生意見兩極的新聞事件，這事件剛好成了我最佳的題材，讓學生深刻體悟到「不是員生社愛賺錢，而是提供服務，一種用錢也買不到的校園溫馨感」，成功的改變學生觀念。

第三步：向社員說明理監事經營方向——這是我遇到最棘手的困難。部份資深社員觀念根深蒂固，認為「員生社」和「福利社」一樣，著重年終分紅；又部份社員以為員生社的入股就像買公

司股票，年度的結餘就應像公司行號一樣按股分配股息，且員生社是間穩賺不賠的公司。要讓他們理解且認同每年可得到的「分紅金」其實是「社員交易分配金」，按交易比例分配，這是件很困難的事。多次全校會議上我試著溝通想法，功效有限。最實際的作法就是舉辦多次的「合作教育活動」，將可能的結餘在年度過程中，充分使用在學生（預備社員）身上，達到「取之於斯，用之於斯」的目標。

四、一起合作找幸福

因為喜歡一群人為了一個目標一起努力的感覺，邀請理監事和校內各處室一起辦理各項「合作教育活動」，為學生尋找幸福的可能。

身為美術老師的賴理事義不容辭的帶領學生「彩繪員生社」，讓位於地下室的員生社煥然一新，充滿朝氣。歷史老師黃理事熱愛台灣文學，利用社團時間帶領「台文社」學生佈置「合作藝廊」，成功的活化了校園中的閒置空間。辜經理提出的購買便當回饋金方案，大大的減少學生訂購外食的數量，訂購學校便當吃的健康、吃的安心。理監事會議也通過了對清寒優秀學生的獎助金補助和提供清寒學生每日愛心便當，鼓勵清寒

生不間斷的努力向學。

近年來，升學管道鬆綁，發現與培養學生的興趣是很重要的辦學方向，員生社儘可能的配合校方各處室舉辦的活動，提供禮券鼓勵學生。每年總固定提供教務處的各項語文競賽的禮券、學務處辦理環境教育後發給新生環保餐具、運動會中補助製作獎杯和購買禮品的款項、提供圖書館辦理校園攝影比賽提供得名的學生圖書禮券且捐贈新書、提供輔導室年度大活動「成長營」經費和禮券協助。以上這些活動的舉辦和經費的支援，絕不是為了追求報表上的盈餘數字及年終的分紅，而是希望達到「我為人人、人人為我」的境界，讓全校師生的「幸福感」提升，讓大家感覺到「有員生社真好!!」。

五、不滅

身為一名教師，對教學是有期待的。期待教給學生更多，期待教給他們的知識學問足以應付未來的變革。捫心自問，當我在學校有了新的工作和職位時，我是否有面對改變、克服難題的態度和勇氣。員生社理事主席一職讓我找到了答案。在親友同事一面倒的反對聲浪中，與員生社締下不解之緣，接任經理、理事主席的過程中，歷經了「校園食品自主管理辦法」、「教科書服裝代辦費事件」、「超商大舉進駐」、「政府採購法」……總總對員生社負面打擊的事

件，讓員生社的上級管理單位增加了許多。除了要符內政部在合作社法上的要求；還得面對時常不按牌理出牌的衛生局人員及營養師抽查；最令人頭痛的是教育當局，不但不能清楚明瞭員生社成立的宗旨，也不能認同合作教育的精神。不僅未對熱心兼任的教職員豎起大拇指，反倒是常因著新聞媒體片面的報導，制定出綁手綁腳的規定。殊不知，人情日漸淡薄的校園中，員生社的經營常得靠這群熱血的理監事孤軍奮戰，只為了心中那個美好的合作教育理想。

雖有上述總總困難和挑戰，但一路走來，我不灰心、也不絕望。我反而增加了寶貴的經驗——面對改變、克服難題的態度和勇氣。這正是我想教給學生的本領，但在課堂中教不來的一門功課。有了這經歷後，也就知道要從何處鼓勵受到挫折的學生。感謝這不解的「合作緣」，使我成長茁壯。我由衷的相信合作事業能讓生活更美好，也非常願意繼續為了它努力，相信有朝一日教育當局會和我們走在同一條合作的路上，一起合作找幸福，看見「合作的彩虹」。

〈本文作者係中華民國各界慶祝第九十一屆國合作節合作事業徵文比賽社會組第一名〉